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合伙人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合伙人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台州市中数威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仍持有公司219,502,109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4.22%）。
-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台州市中数威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比例未发生变化。

2020年12月29日，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台州市中数威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数威科”）的有限合伙人蒙萨斯（台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蒙萨斯”）的股东由蒙萨斯（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蒙萨斯”）变更为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股权结构变动”）。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向中数威科发函征询关于本次股权结构变动的具体情况，并要求中数威科及时回复。2020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中数威科《关于有限合伙人股东结构变更征询函的回复》（以下简称“回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回复》，中数威科的有限合伙人台州蒙萨斯的股东由上海蒙萨斯已变更为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临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情况》，台州蒙萨斯股权变更登记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陆利益	陆宇
投资人（股权）备案	企业名称：蒙萨斯（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160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企业名称：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160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本次股权结构变动后，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台州蒙萨斯的 100% 股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中数威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仍为 219,502,109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22%）。中数威科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未发生变化。出资额、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类型
1	北京国信中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7	普通合伙人
2	蒙萨斯（台州）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99.9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501,000,000.00	100.00	-

二、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	郁琴芬
注册资本	195387.3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1993 年 7 月 17 日至 2043 年 7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250344877K
经营范围	呢绒、毛纱、针织绒、绒线、羊毛衫、服装、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防静电工作服、防酸工作服、阻燃防护服）、针织品、装具、纺织工业专用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染整；洗毛；纺织原料（不含籽棉）、金属材料、建材、玻璃纺机配件、五金、电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的销售；饮用

	<p>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销售；矿泉水、包装饮用水、饮料的生产、销售；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光伏电站系统建设；光伏发电；售电；光伏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三、本次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回复》中引用台州蒙萨斯的陈述，上海蒙萨斯出于其自身的商业目的并认为其合法持有台州蒙萨斯的股权，有权对该股权进行任意处置，本次股权结构变动仅限于台州蒙萨斯自身的股权结构层面，不会影响台州蒙萨斯继续持有已经实缴的合伙企业的 LP 份额，不会影响台州蒙萨斯继续履行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及合伙企业的正常运营。

本次股权结构变动不涉及中数威科于 2020 年 3 月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合伙协议等相关制度文件的修订，不会导致中数威科的治理结构与决策机制发生变更。

本次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影响中数威科于 2020 年 3 月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关于中数威科“无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综上所述，本次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数威科，公司仍无实际控制人。本次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台州市中数威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有限合伙人股东结构变更征询函的回复》。

2、临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情况》。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